

广州市越秀区司法局

关于开展基层法律服务所“双随机一公开” 抽查工作的情况通报

根据《广州市司法局关于印发推行“双随机一公开”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穗司发〔2017〕17号）及《越秀区司法局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工作细则》要求，区司法局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于2021年10月开展对基层法律服务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工作。现将检查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检查对象

本次检查从我区基层法律服务所名录库中，随机抽取大东、大新基层法律服务所作为法律服务机构检查对象。

二、检查方式与内容

通过以实地检查为主，结合书面检查的方式，对基层法律服务所业务开展情况进行核查。

三、检查结果

通过检查，暂未有发现该基层法律服务所存在违法违规行为。



2021年10月20日